

二〇二二年赣州市南康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支出执行情况表说明

1. 2021年1月1日起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收统支，基金预决算由市级统一编制；2021年10月1日起，失业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收统支，基金预决算由市级统一编制。

2. 2022年赣州市南康区社会保险基金数据尚未决算，决算后可能略有变动。

3.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执行数占预算数103.2%，比2021年同口径决算数增长1.5%。其中：

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1672万元。

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1616万元。

二〇二二年赣州市南康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收入项目	2021年 决算数	2022年			2022年执行数 比2021年决算 数增减%
		2022年 预算数	执行数	执行数占预算 数%	
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	52,513	51,633	53,288	103.2	1.5
一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	33,915	33,584	31,672	94.3	-6.6
其中：基本养老金支出	33,866	33,519	31,579	94.2	-6.8
丧葬抚恤补助支出					#DIV/0!
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	49	65	93		90.6
二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	18,598	18,049	21,616	119.8	16.2
其中：基本养老金支出	18,126	17,626	20,877	118.4	15.2
丧葬抚恤补助支出	411	390	729	186.9	77.4
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	61	33	10	30.3	-83.6
三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				#DIV/0!	#VALUE!
其中：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四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其中：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五、失业保险基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其中：失业保险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医疗补助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				#DIV/0!	#DIV/0!

市级编制